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111,436,078.7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55,923,256.22元。2025年度利润分

配方案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拟提请股东会批准，具体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截至2026年4月23日，公司总股本为156,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0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35.00%。

2.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保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9,000,000.00	42,12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436,078.71	120,218,925.0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55,923,256.22	498,726,532.5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81,12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15,827,501.8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1,12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0.04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沪主板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数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